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什麼是家庭藥師？

希望藉由家庭藥師的概念讓民眾擁有固定的藥師，讓藥師能清楚掌握個人的疾病史、用藥史，甚至可以針對個人生活習慣給予客製化的保健建議，不僅可以減少重複用藥的可能性，更能在食藥品交互作用的可能性上進行嚴格把關，讓用藥、保健都更精準到位，讓健康多一層保障！

家庭藥師提供藥事照護的項目有哪些？			
			
三高患者、領有多種處方箋者，諮詢家庭藥師可避免重複用藥	有藥事照護需求者，可透過家庭藥師的諮詢，獲得精準的保健建議	針對藥品、食品交互作用問題，家庭藥師會提出警訊，為健康把關	提供藥物安全管理措施與建議，協助建立合宜儲藥環境，並追蹤了解其改善情形

## 如何成為家庭藥師？

- (一) 領有藥師執業執照，並於臺北市執業之藥師。
- (二) 參加至少 1 場本計畫案辦理之藥事照護培訓課程(以下簡稱說明會)。
- (三) 於計畫案期間，需參與至少 2 場本計畫案辦理之案例討論會(以下簡稱月例會)。
- (四) 如 107 年度已完成上述三項條件但未執行藥事照護服務之藥師，仍需重新參加說明會及月例會。

## 如果 107 年已參加過說明會，108 年還要參加嗎？

如 107 年已參加過說明會，但未實際執行藥事照護服務並將藥事照護服務紀錄登打於系統者，今年仍要參加說明會。

如 107 年已參加過說明會，且有實際執行藥事照護服務並將藥事照護服務紀錄登打於系統者，今年無需參加說明會即可開始執行藥事照護服務。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登打藥事照護服務紀錄的系統名稱及申請權限方式

類別	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	社區藥事照護服務 居家藥事照護服務
系統名稱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長期藥事服務系統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藥事照護服務登錄系統
系統網址	<a href="https://ltc-pharmacy.health.gov.tw/Login.aspx">https://ltc-pharmacy.health.gov.tw/Login.aspx</a>	<a href="http://familycare.tpech.gov.tw/HOSPITAL/LOGIN.PHP">http://familycare.tpech.gov.tw/HOSPITAL/LOGIN.PHP</a>
申請步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本會計畫案專任助理索取保密切結書及帳號密碼申請書。</li> <li>2. 將填妥的申請書及切結書正本寄回公會。</li> <li>3. 提供社區藥局內連有VPN專線電腦的IPv4位址給本會專任助理，待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資訊室將該社區藥局的電腦位址設成安全區域網段後，本會將另行通知。 ※若無法取得社區藥局內連有VPN專線電腦的IPv4位址或執業於醫院者(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除外)者：請提供家中個人電腦使用之固定IP給本會專任助理。</li> <li>4. 自行至衛生局「長期藥事服務系統」點選申請帳號。</li> <li>5. 帳號申請完成並取得核准後，即可開始登打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紀錄。</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本會計畫案專任助理索取保密切結書及帳號密碼申請書。</li> <li>2. 將填妥的申請書及切結書正本寄回公會。</li> <li>3. 由本會計畫案專任助理協助藥師向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提出系統權限申請。</li> <li>4. 核准與否將以 email 的方式通知。</li> <li>5. 如核准者，即可開始登打社區藥事照護服務紀錄及居家藥事照護服務紀錄。</li> </ol>
帳號密碼申請暨切結書及其他參考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 href="#">108年衛生局系統保密切結書及帳密申請書</a></li> <li>● <a href="#">社區藥局IPv4步驟</a></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 href="#">108年市聯醫系統保密切結書及帳密申請書</a></li> </ul>

## 進行藥事照護服務前需要報備支援嗎？

除社區藥事照護服務無須申請報備支援，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及居家藥事照護服務需於藥事照護服務前 7-10 個工作天提出申請。申請報備支援方式如下：

- (一) 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藥師自行至[衛生福利部醫事系統入口網](#)線上申辦。
- (二) 居家藥事照護服務：統一由本會替有需求之藥師進行報備支援，請洽本會計畫案專任助理。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什麼時候可以開始進行藥事照護服務？

依本計畫案需求說明規定，參與計畫之藥師需參加至少 1 場藥事照護培訓課程(說明會)，提供服務前，藥師名單應送機關備查，但 107 年度已參與家庭藥師計畫之藥師得不參加訓練課程。

108 年新加入的家庭藥師：全程參與說明會次日起(108 年 04 月 28 日)，即可進行藥事照護服務，並將藥事照護服務紀錄登打於指定系統。

107 年已執行本計畫案的藥師：自本計畫案決標次日起(108 年 03 月 13 日)，即可進行藥事照護服務，並將藥事照護服務紀錄登打於指定系統。

## 接受藥事照護服務的個案有條件限制嗎？

依本計畫案需求說明規定，各類別的個案僅需符合該類別收案條件其中一項即可：

類別	老人福利機構 藥事照護服務	社區藥事照護服務	居家藥事照護服務
收案條件 (擇一)	居住於臺北市立案之老人福利機構之住民，經評估符合機關指定藥事照護系統之需求評估量表者。	1. 三高病患或 $\geq 2$ 種慢性病患者 2. 領有 $\geq 2$ 張處方箋，其中 1 張為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3. 一天共吃 $\geq 5$ 種醫師處方藥品 4. 除前 3 項以外，有藥事照護服務需求的個案(本項之服務個案人次，不得超過社區藥事照護服務總人次的 40%)	1. 機關轉介之個案 2. 精神科病患 3. 獨居或失能患者，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 三高病患或 $\geq 2$ 種慢性病患者 (2) 領有 $\geq 2$ 張處方箋，其中 1 張為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3) 一天共吃 $\geq 5$ 種醫師處方藥品
注意事項	每位個案至多提供 2 次藥事照護服務，2 次藥事照護服務應於不同月份執行且至少間隔 3 週以上。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如何接受居家派案？

請致電本會計畫案專任助理，告知您預計可達成幾位居家派案藥事照護服務，或於說明會當日填寫「108 年度臺北市家庭藥師計畫意願調查表」時，在第三項「108 年度家庭藥師計畫可達成藥事照護服務人次」中，填上您預計可達成幾位居家派案藥事照護服務。

待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提供居家派案名單後，本會將依照個案居住行政區及每位藥師預計可達成的個案數，以 email 的方式將派案相關資料提供給該區家庭藥師，藥師收到派案通知，請務必於 3 日內回覆本會接案與否。

## 105 年至 107 年已接受藥事照護服務過的個案今年可以繼續提供服務嗎？

可以的。

藉由延續性的藥事照護服務，教育民眾正確用藥觀念，期以保障病患用藥安全，達到用藥安全機制與高警訊藥物管理目的。

## 什麼時候要完成藥事照護服務並將藥事照護紀錄登打於指定系統？

本計畫案預計 10 月進入驗收階段，煩請各位家庭藥師務必於 6 月底前完成第一次藥事照護服務；9 月底前完成第二次藥事照護服務。

完成藥事照護服務後，應立即將藥事照護紀錄登打於指定系統並繳交相關資料，俾便驗收階段彙整藥事照護服務資料加以分析。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居家個案登打系統無精神科病患選項，該怎麼辦？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居家藥事照護服務的收案條件新增「精神科個案」，但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藥事照護服務系統無法於本計畫案履約期間增設相關欄位供各位家庭藥師點選，故藥師在點選收案計畫時，請點選「衛生局家庭藥師計畫」及「其他」，並於其他後面的空白處填寫「精神科個案」。

項目	選項
1 本次藥事照護地點 *	<input type="radio"/> 居家 <input type="radio"/> 機構 <input type="radio"/> 醫院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社區藥局 <input type="radio"/> 集合式住宅
2 本次是否結合送藥到宅 *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3 收案計畫(可複選) *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局長照藥事照護訪視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聯醫家庭責任醫師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健保署居家醫療整合照護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衛生局家庭藥師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精神科個案

## 登打藥事照護服務紀錄時，有什麼需要特別注意的嗎？

(一) 於系統登打提供藥事照護服務的時間：

類別	注意事項
107 年已執行本計畫的藥師	僅需注意，提供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與居家藥事照護服務的時間，務必在報備支援核准以後，否則將無法列入人次統計。
108 年新加入之家庭藥師	1. 依本計畫案需求說明規定，新加入的藥師參加本計畫案辦理之藥事照護培訓課程次日起(04 月 28 日)，即可開始執行家庭藥師計畫。 2. 需注意，提供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與居家藥事照護服務的時間，務必在報備支援核准以後，否則將無法列入人次統計。

(二) 藥事照護服務類別勾選錯誤：

此問題常見於社區藥事這護服務及居家藥事照護服務，如勾選錯誤類別不僅影響資料統計分析，亦會影響您應領取藥事照護服務費之權益，故請務必確認您所勾選的藥事照護服務類別是否正確。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家庭藥師計畫藥事照護服務費用給付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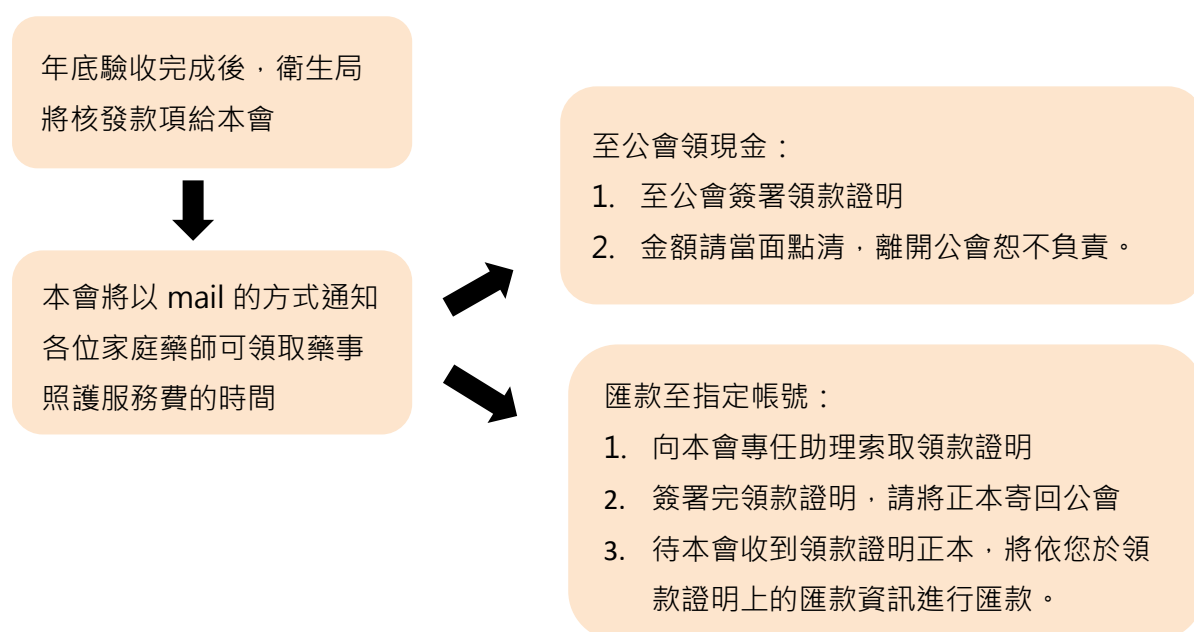
依本計畫案需求說明規定，各類別的藥事照護服務給付標準，請見下表。

類別	藥事照護服務費用	注意事項
老人福利機構藥事照護服務	新台幣 300 元整 / 人次	每位個案至多提供 2 次藥事照護服務，2 次藥事服務應於不同月份執行且至少間隔 3 週以上。
社區藥事照護服務	新台幣 250 元整 / 人次	
居家藥事照護服務	新台幣 1,000 元整 / 人次	

## 核銷藥事照護服務費注意事項有哪些？

1. 藥師完成系統登打後，需繳交之藥事照護服務相關資料即為核銷資料。  
各類別應繳交的資料項目請參閱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執行說明 P.3-P.11。
2. 本計畫於年底驗收完成後，待衛生局核發款項，本會將另行通知可領取藥事照護服務費的時間。
3. 該筆款項將列入 109 年度個人所得。

## 領取藥事照護服務費流程為何？





# 108 年家庭藥師計畫 Q & A

## 108 年度家庭藥師計畫重要時程

序	重要時程	日期 / 時間
1	108 年臺北市社區藥事照護暨家庭藥師計畫訓練課程(說明會)	04 月 27 日(六)13:30-17:30
2	藥事照護案例討論會(1)- 中風病人居家照護	05 月 21 日(二)14:00-16:40
3	藥事照護案例討論會(2)- 精神科病人居家照護	06 月 20 日(四)14:00-16:40
4	藥事照護案例討論會(3)- 癌症病人居家照護	07 月 21 日(日)14:00-16:40
5	藥事照護案例討論會(4)- 雲端病歷系統應用	08 月 18 日(日)14:00-16:40
6	完成第一次藥事照護服務期限(含繳交資料)	06 月 30 日(日)以前
7	完成第二次藥事照護服務期限(含繳交資料)	09 月 30 日(一)以前
8	期末驗收	10 月 01 日(三) - 11 月 15 日(五)